

臺北市衛生局臉書「Eye 爸 eye 媽」粉絲專頁第一波視力保健行銷 「揉眼睛一家人」視力保健宣導短片 大家來找碴 分享留言抽好康 活動辦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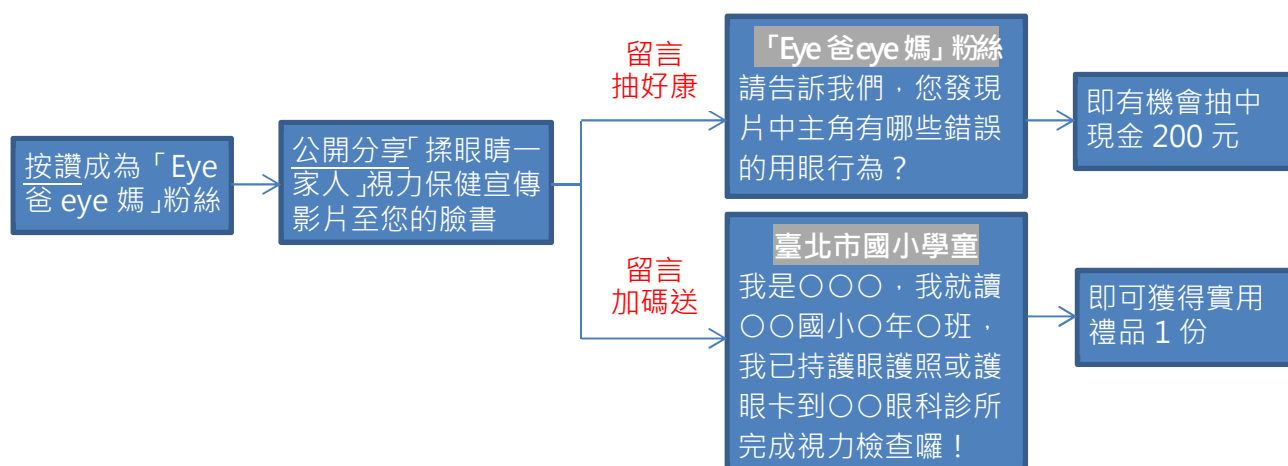
壹、活動目的

臺北市衛生局 105 年徵選 6 位兒童演員與臺北市大家長柯文哲市長共同拍攝「揉眼睛一家人」視力保健宣導短片，片中點出現代人依賴 3C 產品及習以為常的錯誤用眼行為，其實在無形中已對視力健康造成不可逆的傷害，本活動期能透過臉書「Eye 爸 eye 媽」粉絲的力量，呼籲民眾正確使用 3C 產品並多走出戶外活動以保護視力健康，也鼓勵尚未接受專業視力檢查的國小學童，趕緊把握時間於 106 年 5 月 31 日(星期三)前持護眼護照或護眼卡至合約醫療院所完成檢查唷！

貳、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(星期三)23 時 59 分止。

二、活動參加步驟：



說明：

- 如果您家中有就讀臺北市國小一、三、四及六年級學童，表示同時具備「抽好康」及「加碼送」兩項活動資格，**請將留言呈現於同一則**，以免影響抽獎權益唷！

留言範例：影片中錯誤用眼行為包括「揉眼睛」、「寫字距離太近」、「用眼過久未適當休息」等（請看影片找碴，自由發揮囉）；我是林大明，我就讀大華國小 3 年 7 班，我已持護眼護照或護眼卡到亮亮眼科診所完成視力檢查囉！

- 如果您家中無就讀臺北市國小一、三、四及六年級學童，也能按讚成為「Eye 爸 eye 媽」粉絲，就可以依步驟參加「抽好康」活動唷！

留言範例：影片中錯誤用眼行為包括「揉眼睛」、「寫字距離太近」、「用眼過久未適當休息」等（請看影片來找碴，自由發揮囉）。

三、活動網址：
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eyepaeyema/posts/1847615298783595>



四、得獎名單公告：2017 年 6 月 16 日(星期五) 17:00 以前。

五、獎品項目：

(一) 抽好康：現金新臺幣 200 元，30 名。

(二) 加碼送：實用禮品限量 1,000 名，依留言先後順序，送完為止唷！

備 註

一、參加者及被標記者之 Facebook 帳號需為真實身分，不得為人頭帳號、假帳號等，主辦單位保有審核得獎者資格的權利。

二、本活動抽獎對象以上傳留言者為依據，每個帳號僅限上傳一次（參照 FB 帳號），如發現重複參加或冒用他人姓名參加活動，將取消得獎資格。

三、獎品內容依實物為準，獎品不得轉讓或折現。且主辦單位不負獎品之任何維護或保固責任。

四、「抽好康」活動之得獎者將於名單公佈後，以臉書私訊方式聯繫得獎者，請得獎者於 106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五)前回覆聯絡資訊（真實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連絡電話、寄件地址），以利郵寄領款收據及辦理領款事宜，為保持公平原則並確保得獎者權益，逾期未回覆或資料不正確，則取消得獎資格，敬請見諒！

五、「加碼送」活動之禮品，經查屬實將以公文傳送方式交換至學校轉交學童。

六、得獎獎項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將獎項所得列入得獎者年終綜合所得稅申報。

七、若得獎者於領獎時所繳付之文件及資料有不全、偽造或不實者，或違反本活動辦法，即視為得獎無效。該得獎者除應負法律相關責任外，如已領取獎項，主辦單位有權向其追繳已領取之獎項或與獎項等值之金額。

八、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改活動內容、規則、辦法、注意事項、獎項之權利及對於本活動辦法之最終解釋權，修改訊息、得獎名單及公告事宜將於「Eye 爸 eye 媽」粉絲專頁上公佈，不須另行通知或取得參加者同意。